

证券代码：000046	证券简称：泛海控股
债券代码：114372	债券简称：18 海控 01
债券代码：112920	债券简称：19 泛控 01
债券代码：112995	债券简称：19 泛控 02
债券代码：149035	债券简称：20 泛控 01
债券代码：149044	债券简称：20 泛控 02
债券代码：149116	债券简称：20 泛控 03
债券代码：114769	债券简称：20 泛海 01
债券代码：114784	债券简称：20 泛海 02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作为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海控股、公司”）发行的“18 海控 01”、“19 泛控 01”、“19 泛控 02”、“20 泛控 01”、“20 泛控 02”、“20 泛控 03”、“20 泛海 01”、“20 泛海 02”的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规则》等相关规定以及与泛海控股签署的《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之有关约定，现就泛海控股及上述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 （一）五月份美元债的基本情况

2019 年 5 月，公司境外全资附属公司中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泛

集团”)通过其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成立的泛海控股国际发展第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海国际发展第三公司”)发行美元债券,发行规模为2.80亿美元(以下简称“五月份美元债”),发行期限为2年,公司及子公司为上述发行提供了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2月22日、2019年3月12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目前剩余本金为1.34亿美元。

公司原计划于2021年8月23日前支付该笔债券剩余约1.34亿美元债券本金及对应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5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平台的《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外全资附属公司发行境外美元债券兑付情况的进展公告》)。

## (二) 十月份美元债基本情况

公司境外全资附属公司中泛集团通过泛海国际发展第三公司发行美元债券,分别于2018年10月31日、2019年3月20日发行了本金金额为215,000,000美元、65,000,000美元的美元债券(以下简称“十月份美元债”),并由公司为本次发行提供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0月10日、2018年10月26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目前剩余本金为2.102亿美元。

公司原计划于2021年8月23日前兑付该笔债券原于2021年4月底到期的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6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平台的《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外全资附属公司发行境外美元债券的进展公告》)。

针对上述两笔美元债,考虑公司境外资产处置资金回流和公司控股股东资产出售进展情况,原计划于2021年8月23日前兑付的五月份美元债本息,以及十月份美元债利息计划于2021年11月23日前一并兑付:(1)五月份美元债本金及截至2021年11月23日利息;及(2)将于2021年10月31日到期的十月份美元债本金及截至2021年11月23日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平台的《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外全资附属公司发行境外美元债券的进展公告》)。

## 二、最新进展

2021年9月6日，泛海国际发展第三公司及公司收到代表持有五月份美元债未偿还本金总额超过25%的持有人行事的律师向五月份美元债受托人发出的日期为2021年9月3日的指示函件。指示函件表明五月份美元债已发生违约，故债券持有人指示受托人：（1）对发行人及担保人展开法律或清盘程序以收回五月份美元债项下的未偿还金额；（2）对五月份美元债下抵押品作出止赎，并采取认为适当的进一步行动，以收回五月份美元债项下的未偿还金额。

此外，2021年9月6日，泛海国际发展第三公司及公司收到代表持有五月份美元债未偿还金额4,800,000美元的持有人行事的律师发来的日期为2021年9月2日的要求函件，要求函件中表明五月份美元债已发生违约，因此要求泛海国际发展第三公司及公司立即支付五月份美元债项下的未付款项。若泛海国际发展第三公司及公司未能于要求函件日期起14天内支付五月份美元债下的未付款项，则将依法采取适当行动收回五月份美元债下的未付款项。

### 三、本次重大事项对泛海控股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十月份美元债的受托人或持有债券本金总额不少于25%的债券持有人可向泛海国际发展第三公司及公司发出书面通知，宣布其持有的十月份美元债的本金和利息即时到期兑付。泛海国际发展第三公司及公司正在与持有十月份美元债项下未偿本金额不少于99.9%的债券持有人就偿还方案进行积极讨论。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泛海国际发展第三公司或公司并未收到受托人或任何债券持有人有关行使加速清还权的任何通知。

中信建投作为“18海控01”、“19泛控01”、“19泛控02”、“20泛控01”、“20泛控02”、“20泛控03”、“20泛海01”、“20泛海02”的受托管理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报告。特此提请“18海控01”、“19泛控01”、“19泛控02”、“20泛控01”、“20泛控02”、“20泛控03”、“20泛海01”、“20泛海02”的持有人关注相关风险，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